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232601401000

玉溪市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工作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平衡施肥；配合云南省土壤肥料工作站搞好全市肥料登记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开展土壤肥料的执法检查。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因地制宜探索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根据农业部门统计，预计 2023 年全市化肥施用量 73,793.47 吨（折纯），比去年同期削减 1.61%。一是制定下发了《玉溪市 2023 年化肥减量项目实施方案》和《玉溪市 2023 年化肥减量化重点工作清单》。二是持续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向纵深发展，截至 9 月 30 日已完成小春田间肥效试验 10 组，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已完成 331.31 万亩，完成计划的 94.7%。三是在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三新”配套上实现突破，2023 年完成“三新”配套升级版推广面积 6.00 万亩次。四是开展化肥减量增效成效评价，逐步建立以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化肥利用率为主的评价指标体系，客观反映化肥减量化效果。深化施肥调查，以种植大户、专业合作社等为主，科学合理安排农户施肥调查点位。截至 9 月 30 日，已完成施肥情况调查 487 户，完成计划的 70.60%。

2.持续推广耕地质量保护与地力提升技术。一是注重有机资源的利用，引导农民积造农家肥、施用商品有机肥，推进秸秆养分还田，使秸秆取之于田、用之于田，因地制宜，积极推广绿肥种植技术，在“三湖”流域继续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推动作物绿色高质高效发展。全市有机肥利用技术面积 198.28 万亩，比去年同期增 16.68 万亩，增 9.2%；新型肥料技术推广面积 181.79 万亩，比去年同期增 38.00 万亩，增 26.4%；水肥一体化技术 48.15 万亩，比去年同期增 1.89 万亩，增 4.10%。二是健全耕地质量监测网络。做好

在全省排名靠前。

5.常态化加强肥料市场质量安全监管。一是配合农业综合执法部门，在农资销售旺季定期或不定期对肥料生产、肥料销售相对集中的批发市场、专业市场和集散地，进行重点和突击检查，加大肥料登记证、备案号、假冒证件、包装和标签标识检查力度。二是配合云南省土壤肥料工作站开展2023年肥料质量监督抽查和抽样检验工作，全市抽检肥料样品58个，不合格样品8个，合格率达86.20%，要求各县（市、区）对不合格肥料产品进行严厉查处，切实维护农民权益。

6.加大宣传培训力度。一是丰富培训形式，深入推进科学施肥培训行动，加强与科研教学、肥料企业等合作，采取田间讲堂、室内教学、微信公众号直播等形式，多角度、多维度的开展科学施肥技术培训。二是加强施肥指导，充分发挥科学施肥专家团队的技术支撑作用，开展技术指导，推广应用智能化推荐施肥专家系统，为农民提供便利的科学施肥查询服务。三是深化宣传引导，加强科学施肥宣传，结合“三新”示范区创建，通过各种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我站于2月16—17日组织土肥专业技术人员60余人在新平县他拉村观摩冬马铃薯无人机喷肥展示及开展技术培训，安排各县（市、区）积极举办“三新”技术培训班，加大培训宣传力度，让乡镇农技人员及农户了解“三新”技术。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安排的收入, 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3. 本单位属于二级单位,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由主管部门统一公开, 故本表为空表。

4. 本单位属于二级单位,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统一公开, 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工作站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222,027.86 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5,222,027.86 元, 占总收入的 10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 占总收入的 0.00%; 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 占总收入的 0.00%; 经营收入 0.00 元, 占总收入的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 占总收入的 0.00%; 其他收入 0.00 元, 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相比, 收入合计增加 1,434,553.11 元, 增长 37.88%。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434,553.11 元, 增长 37.88%; 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 增长 0.00%; 事业

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98,398.89 元，占基本支出的 5.54%。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13,226.59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工作站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643,262.69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是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5,200.00 元，农业资源保护与修复利用支出 1,618,062.69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工作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22,027.8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434,553.11 元，增长 37.88%,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 1,285,934.13 元，增长 359.87%；本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标准提高，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 148,618.98 元，增长 4.3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4,036,468.9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30%。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393,206.29 元、农业生产发展 25,200.00 元、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618,062.69 元。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80,302.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3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255,102.00 元、购房补贴 25,200.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 元，决算为 2,098.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098.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工作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9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 元，决算为 2,09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只发生公务接待费，由于玉溪市“三湖”保护各级领导比较重视，工作量大，因工作需要公务往来增多，导致接待费实际支出比预算数增加。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363.00 元，下降 52.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2,272.86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64,942.14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7,83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4,57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26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7,830.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7,830.00 元。

三、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四、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232601401111